

廉之不存 德将焉附

【来源：2015-12-29 中国纪检监察报】

古人说，“修身洁行，言必由绳墨”。此中“修身”为提高自己的品德修养；“绳墨”乃言行所依照的准则。若想提高自己的品德修养，就要经常检查反思自己的言行是否合乎准则规范，只有合乎准则的言行，才能提升自身的优良品德。德为修身，是内化于心的廉；廉为绳墨，是外化于行的德。由此可知，廉是德的行踪，德是廉的境界，德寓于廉中才能得到升华，廉融入德中才能得到彰显。无廉便无德，失德即失廉，二者互为一体，缺一不可。好比土壤与花果、皮肤与毛发。没有土壤便没有花果，皮之不存毛将焉附？失去其一，终将酿成大祸。

“廉者，政之本也，民之惠也；贪者，政之腐也，民之贼也。”廉者即有德之人，贪者即不廉之徒。有德之人为官，一心为民，造福于民，惠及于民，唯独心中没有自己。不廉之徒为官，大肆收敛钱财，劳民伤财，只为升官发财。前者，会用自己的毕生精力与心血，镌刻人民心中的清廉丰碑与历史丰碑；后者，祸国殃民，害人害己，其灵魂只能永远被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。廉德并行，才能铸就为政者的品格。德离开廉的规范，就会心口不一，阳奉阴违，装腔作势，道貌岸然；廉离开德的引领，就会灵魂出窍，胡作非为，恣意妄为，作恶多端。两者相辅相成，相容相伴，

筑成“政之本”“民之惠”的两大不可替代的基石。

章太炎云：“道德衰亡，诚亡国灭种之根基。”德之存亡如斯重要，须用理论依据将之固化于内心、量化于细则。立德于廉，必须以纪促德。往昔将伤风败俗之事归结为生活作风问题，而生活作风问题又划归到个人隐私范畴，于是歪风邪气潜滋暗长：生活追求奢靡享乐，醉生梦死，既无道德高标准，又无法纪底线，言行无忌，廉耻不分。那些游离于法纪之外的失德恶习，再不能只靠良心谴责、道德审判，而应以纪律准则来规范。众多落马官员的仕途演变，均是由偏离准则到脱离准则，放松警戒到放荡行为，不为小善到为大恶，最后鲜廉寡耻将德廉丧失殆尽，直到走向毁灭的末途，给社会公众秩序、人们公德良知造成极大的破坏与负面效应。对此，孔老夫子早有感慨：“德之不修，学之不讲，闻义不能徙，不善不能改，是吾忧也。”

德之初即廉之始，廉之失即德之毁。修身才能养德，正身才能清廉。做人贵在品，为官重在廉。做好人才能做好官；品行正，官德才能正。廉德如影随形，才能确保社会风清气正、人民幸福安康。（徐晓）